

第三部分

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于 2017 年 5 月竣工调试，2018 年 5 月启动验收工作，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工作。

2018 年 6 月和 7 月，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现场进行取样、监测相关工作，8 月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企业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公司设置有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公司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2 人、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1 人；公司制定了《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制度》，规定了各级各类人员的环境保护职责。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为“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在营运期间可能会有一定的环境风险。为此，成都激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设置了消防防火器材、个人防护器具等设施。公司目前已经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已经通过专家审查，目前在备案中。

### (3)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项目为“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未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建设项目“激健”助剂系列产品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搅拌罐搅拌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再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不涉及防护距离，且周边为工业园区，无环境敏感点，无需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

